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6-012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曾俊	张颖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
传真	028-87825530	028-87825530
电话	13808011321	13981758888
电子信箱	zjm@hqlz.com.cn	1838753921@qq.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便利超市的连锁经营,以"方便、实惠、放心"为经营特色,多年来始终保持稳健发展势头,现已发展成为中国西南地区便利连锁超市龙头企业。从全国便利连锁超市细分领域来看,公司的经营规模、盈利能力也位于同行业前列,为中国A股市场首家便利连锁超市上市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2015年,全球经济仍处于复苏阶段,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尽管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放缓,但远高于国内工业增速,利好的是,随着消费者消费信心的持续改善,消费潜力将会进一步释放,未来消费仍是提升经济的拉动力。在业态方面,购物中心和便利店具有较强的抵御电商的能力,同时又适应了消费需求的升级和转变,因而保持了良好的成长态势。

对于连锁超市行业中便利超市细分领域而言,因销售的产品主要是居民日常生活必须的商品,总体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和周期性。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外延式并购凸显,促进主营业务收入较快增长

公司于2015年3月收购了成都红艳超市有限公司超市业务资产后,又相继收购了成都市互惠超市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以及与乐山西海超市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委托招展商铺协议》。上述项目的逐步推进,公司经营网点得到了进一步扩展,对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加营业收入起到了关键作用。

2、内生性增长稳步推进,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

一方面,公司在做好原有门店稳固经营的同时,积极拓展门店,不断完善商圈覆盖。报告期,公司新设立了成都市新都区红旗连锁有限公司、乐山红旗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经营门店已达2274家,其中新开门店606家,正在完善互惠门店166家,稳固西南便利连锁超市龙头位置。

另一方面,公司长期坚持以门店经营为立足根本,在不断优化商品品类的同时,注重拓展门店的便民增值服务项目,有力促进了销售业绩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在便利增值服务方面,新增了支付宝、微信支付、金堂自来水代收费等支付方式、代收费项目。门店代销电脑型福利彩票也于2016年1月1日正式上线,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5,486,179,813.60	4,764,210,870.04	15.15%	4,437,042,32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218,600.14	170,268,510.41	5.26%	157,024,47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665,059.16	114,682,877.96	18.30%	135,862,82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01,563.99	279,035,948.06	-29.87%	278,907,987.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9.22%	-0.17%	9.0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3,641,954,529.87	3,088,549,799.71	17.92%	2,861,347,50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5,638,110.53	1,909,504,805.74	6.61%	1,781,636,295.3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20,952,745.23	1,323,405,484.91	1,461,927,065.60	1,379,894,51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31,453.26	69,744,084.28	37,754,063.08	23,888,99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32,130.19	57,448,952.38	32,477,978.32	-1,594,00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58,515.49	1,682,215.98	-255,514,879.46	381,375,711.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3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世如	境内自然人	55.48%	754,460,000	565,845,000		
曹曾俊	境内自然人	6.15%	83,640,000	62,73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38,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1.80%	24,514,43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1,531,10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	境外法人	0.19%	2,544,485			
张春尧	境内自然人	0.17%	2,328,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950,5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905,400			
丁明泉	境内自然人	0.14%	1,854,0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丁明泉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24030股,实际持有185403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坚定不移地贯彻实施"以成都为中心,向周边城市辐射"的发展战略,对外彩极运用兼并收购手段,对内狠抓经营管理,实现了公司稳步、健康发展的经营目标。

2015年,四川省经济呈现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据四川省统计局数据:2015年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877.7亿元,同比增长12%;在商品零售中,全年实现商品零售额11,921.7亿元,同比增长11.9%;餐饮收入1,956亿元,同比增长12.3%;在商品零售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实现零售额6,329.2亿元,同比增长8.9%,其中,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增长19.1%,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12.3%,日用品类增长19.4%。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初展了以下方面工作:

1、持续推进门店布局及物流平台建设

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门店拓展进度,进一步纵深网络布局,先后成立了新都红旗、乐山红旗两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在大成都范围及周边城市的门店拓展业务快速铺开,全年新开门店606家,公司销售网点进一步深入社区,布局更为完善。

同时,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先后收购了成都红艳超市有限公司的超市业务相关资产、成都市互惠超市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与乐山四海超市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委托招展商铺协议》。截止报告期末,完成成都红艳超市有限公司超市业务相关资产收购;完成互惠超市股权收购,及其大部分门店的交割;乐山四海门店拓展业务正有序推进。公司收购红艳超市、互惠超市、乐山四海超市的门店将填补公司在雅安、乐山、泸定、康定、江油等部分区域的市场空白,延伸公司服务的地域范围,门店在川内的布局更为合理。

与此同时,公司加速推进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已经形成了红光、温江、西河、簇桥四个配送中心,现有的仓储设施和配送体系为公司在川内连锁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通过加大商品种类,不断加强仓储、物流配送的建设,提升配送效率,降低因商品缺失造成客户流失的风险,消费者满意度持续提升。

2、加速社区O2O服务平台开发进程,推进O2O模式落地

零售企业开展O2O业务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管理层敏锐把握行业发展脉络,吸取行业先进经验,积极推进O2O业务模式的创新性建设,及时启动了社区O2O服务平台的建设工作。公司成立了专业的项目团队,不断丰富和完善项目方案,目前"红旗WIFI"、"红旗微商城"、"红旗商城APP"等平台已基本推出,并取得了初步成效。后续,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平台功能模块建设,充分利用2,000余家实体门店资源和线下会员资源,推进线上业务发展,提升用户购物体验,实现线上线下的无缝融合。

3、继续丰富增值服务内容

报告期,随着公司战略目标的逐项推进,公司采取一系列举措提高门店客流量。报告期新增支付方式:微信支付、苏宁易付宝、QQ钱包、红旗电子券;新增代收费业务:金堂自来水费、联发燃气及郫县威达燃气费;新增代售业务:网众景区门票、天府通熊猫卡、都江堰长途汽车票;除上述业务外新增:菜鸟驿站快件代派业务、利宝智慧车险自助咨询增值服务。以上业务为消费者带来便利的同时,提升消费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2015年末,公司与四川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签署合作协议成略合作,公司代销彩票业务于2016年1月1日正式上线。

4、探索超市业态新模式,温江仓储式超市投入运营

公司通过对收购的原红艳超市物流中心进行升级改造,建设并运营了温江仓储超市,实现了"仓储+物流"的有效结合,不仅满足了温江当地消费者的购物需求,还提升了红旗连锁的配送能力,是公司超市新业态的有益探索。

借助温江仓储超市强大的配送能力,通过社区O2O服务拼图构建,红旗连锁将逐步实现把仓储超市丰富商品运往全国的规划。目前"红旗微商城"已开设上特产、进口食品、年货等特色专区,将一些优质农产品搬到线上,实现将具有本土特色的田园农产品转化为线上可销售商品,服务范围从川内拓展向全国,给更多消费者带来最正宗、最特色的产品。

5、持续实施品牌提升计划,培育品牌核心竞争力

顺应互联网时代的传播和营销特点,公司加大了新媒体和社交媒体运营,适时推出微商城;公司严格审核供应商及商品资质,加大对农产品检测工作,为消费者挑选信得过的供应商、质量上乘的商品,赢得消费者的信任。通过各方面的努力,2015年,公司先后获得"2014领秀榜百货实场TOP10"、"一带一路·四川最具价值品牌"、"全国商贸流通服务业先进集体"、"2015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竞争优势上市公司"、"2015中国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入围奖等荣誉,"红旗连锁"的品牌价值不断提升。

6、积极配合四川证监局完成2016-2020年扶贫开发各项工作

2015年末为了贯彻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开发的重大部署,四川省证监局制定了2016-2020年扶贫开发工作方案,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曹世如女士亲自参加了省证监局召开的会议,并明确表示:红旗连锁一贯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存的理念,公司将立足于科学扶贫、精准扶贫的战略大局,按照《四川证监局2016-2020年扶贫开发工作方案》的要求,充分利用企业的资源,积极配合完成此项工作,在保证股东利益和承担社会责任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知名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20家,其中新增合并主体3家,原因为公司设立了乐山红旗和新都红旗两家全资子公司,通过收购取得全资子公司红旗超市。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6-008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6年2月17日上午10:00时在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5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名,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显湖先生、曹麒麟先生、李萍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计,2015 年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548,617.98万元,同比上年增长 15.15%;实现利润总额21,588.24万元,同比上年增长7.29%;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21.86万元,同比上年增长5.26%。

4、审议通过了《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度的主要经营目标为: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630,910.68万元; 比2015年增长15.00%; 实现净利润19,328.41万元,比2015年同期增长8.00%。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5、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9,218,600.19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为532,245,305.70元。2015年半年度,公司以总股本6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50元现金,送红股2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分配现金红利40,000,000.00元,占2015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4.90%。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5年9月28日实施完毕。

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定201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针对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公司联系电话及邮箱公布如下,请各中小股东提出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电话:028-87825762　　邮箱:dshbgs@hqls.com.cn

6、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相符。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及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年度对公司的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证师审计准则要求,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并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商务服务(以工商登记为准)。并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订等事宜,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并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二、三、四、五、六、九、十项议案。会议时间定于2016年3月10日下午14:30时开始(星期四),召开地点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会议以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6-009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会议为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0日 (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9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7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向显湖先生、曹麒麟先生、李萍女士将分别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15年度工作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项为普通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8项为特别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6年2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16年3月8、9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信函邮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

邮 编:611731;

传真号码:028-87825530。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7

2、投票简称:红旗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3月10日9:30-11:30,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红旗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	4.00
议案五	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00
议案六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3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罗小玲女士、张静女士

联系电话:028-87825762

传真:028-8782553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闭幕之时。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机构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1、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2、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机构股东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6年____月____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6-010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6年2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为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16年3月1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曹世如女士;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曹曾俊先生;独立董事曹麒麟先生;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陈慧君女士。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6-011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并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参见2016年2月18日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43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8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893.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06.60万元,超募资金27,273.98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83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8月31日全部到位,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8,906.60万元,与预计募集资金61,632.62 万元相比,超募资金27,273.98万元。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概述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分别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中信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经相关部门批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申银万国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以原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根据重组方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承销保荐公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承销保荐公司设立后,公司、开户银行与申万承销保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管理制度》以及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账 号	资金余额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6510000010120100403678	758,655.55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	78260188000276871	23,748,679.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51001406137051518942	1,478,168.49
中信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7411810182200107131	301,746,814.69
合 计		327,732,317.7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信息化系统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通过该项目实施,可以提高本公司系统数据处理能力和安全运行能力,提升管理水平,为未来连锁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三次,涉及金额为人民币26,918.65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的30.28%。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1、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调整的决